



按得票次第替補較為可行

宋小莊
法學博士

香港特區憲制及內地事務局提出下一屆立法會分區直選議席和超級區議會議席出現缺位時，將直接採用替補機制，不必補選。這種辦法兼顧了法理邏輯、社會和諧、經濟費用、避免爭議等考慮，較符合香港的情況，是早就應當採用的制度。

香港回歸前的分區直選，有20個小選區，採用單議席單票制；各選區產生一名議員。如有議席空缺，則由原來產生該議員的小選區進行補選，否則就會出現敗者當選的情況。

自動遞補制在外國行之有效

但回歸後，香港特區採用的是五個大選區比例代表制，原來適用於小選區的補選制度早就不能適用，否則就會出現補選的選民基礎比正選的選民基礎大幾倍的情況。在外國採用比例代表制的選區發生缺位，通常也都不再舉行補選，而採用自動遞補制度。

這是不必爭論的問題，理應如此。但香港反對派總要先反對一下，好像不反對，就不是反對派一樣。有理無理，總要胡說一通。但願香港的反對派能改變不論青紅皂白、一味反對的態度。

由同隊黨友替補有缺陷

對於比例代表制的自動替補方法，世界各國、各地區並沒有統一的標準。政府提出由有關選區得票僅次於當選者的參選人替補，並無不當。但反對派卻秉承一貫的反對立場，總要先反對一通。既然政府提出按次替補，反對派就提出按隊替補，由同一隊中的其他黨友替補。

這種意見，不能說完全錯誤，但卻難以採用。因為香港特區的分區直

選有其特殊情況：（一）存在一隊只有一名參選人的情況。例如2008年港島區的選舉，何秀蘭、曾健成、勞永樂都是一隊一人。假如何秀蘭的議席出現空缺，就沒有同隊黨友可以替補。其他選區也有類似情形。

（二）存在一黨多隊的情況。例如2008年新界西的選舉，民主黨派出何俊仁隊、張賢登隊、李永達隊出戰；新界東的選區，民主黨也派出劉慧卿隊（由前綫變為民主黨）、鄭家富隊、黃成智隊。除張賢登隊無人當選外，其餘各隊都有人當選。假設發生空缺，可以替補的黨友實在太多，要由同隊黨友替補才行。但這樣仍會發生票數多少的爭議。

（三）存在多黨一隊的情況。例如2004年新界東的選舉，鄭家富、劉慧卿、湯家驊、黃成智、蔡耀昌等七人組成一隊，該隊的所謂參選政黨（團）就有好幾個，到底應由何黨替補呢？有兩名黨友者可以替補。但如沒有，又如何替補呢？

可見，要實行同隊黨友替補制的前提是：（一）一隊須有至少兩名參選人，其中一名當選，至少有另一名可以在必要時替補。（二）為避免發生爭議，一黨在一個大選區只能派出一隊，不能派出兩隊或以上參選。（三）一隊只能一黨，如由多黨組合也會出現問題。因此，同隊黨友替補制不如以次票替補制簡便，不會出現混淆，也不必設定其他限制條件。

當然，香港有人對任何替補制都不滿意，他們無論如何都堅持補選

制。他們認為，替補制是針對辭職公投而言，但議席的缺位除了因辭職發生外，還有因病、因事辭職乃至死亡的個案，政府不應當作出懲罰。

按次替補符合香港實情

這種看法還誤解了替補制的全部考慮因素，以偏概全。對分區直選和超級議席採用替補制，就筆者分析，至少有四種考慮：

（一）法理邏輯考慮。眾所周知，正選和補選要相稱。如正選採用單議席單票制，補選也應當採用單議席單票制，這樣才相稱。如正選採用比例代表制，但補選因只有一個議席而不能採用比例代表制，則應當採用替補制。

（二）社會和諧考慮。任何社會都需要和諧穩定。因病或其他原因辭職當然無可厚非，但故意辭職搞甚麼「公投」運動，卻影響社會穩定，必須加以阻止。對辭職「公投」者而言，替補的安排是有懲罰性，但對其他原因造成的缺位，替補制並非不可以接受的。

（三）經濟費用考慮。由於比例代表制是大區，補選耗費不少公帑，節約不必要的開支，投放在更需要的地方，應當為市民所歡迎。

（四）避免爭議考慮。比例代表制的替補方法有多種，鑒於香港存在一隊一人、一黨多隊、一隊多黨的情況，可能出現無人替補或替補出現多人爭議的情況，不如政府提出的按次替補的方法。

反對派提早「開工」 阿譚爆「壹仔」又老屈

搶先澄清 香港選舉在新政改方案通過後，選情越來越激烈，有關政黨政治人物的負面報道亦「反氣候」地提前「出爐」，民建聯主席譚耀宗近日被反對派喉舌傳媒瞄上，扭盡六壬地針對他製造負面報道。繼早前被屈印百萬利是封益街坊是浪費公帑後，阿譚昨日於民建聯的下任特首期望工作坊後大爆，同一反對派喉舌傳媒旗下的《壹周刊》將再擺他上封面，針對他曾同時兼任僱員再培訓局主席和香港專業進修學校主席（港專）大做文章，質疑他藉此職務有「益」港專之嫌。他嚴詞反駁，自己從來沒有參與再培訓局的資程課程申請審議工作，又笑指自己在任期間，職工盟獲批的課程比較多，再培訓局職員是會公平公正地審議每個申請。



培訓局港專公職 無涉批審

事實上，阿譚擔任港專主席至今已有10多年，而再培訓局主席一職則是在彭督年代獲委任，並已於2005年卸任，「政府委任時，已知道我是港專主席，我亦有作出申報」。阿譚表明，自己在任期間，從來沒有參與任何再培訓局的課程審議工作，只是處理再培訓局的大政策方針和主持會議，沒有參與具體的運作事項，亦不會去觸碰。至於港專方面，他亦只是主持校董會會議，同樣沒有參與港專的日常運作，包括申請資助課程等。

辦民建聯專才班 早已申報

阿譚又透露，有關負面報道把利益衝突的問題伸延至之前由港專籌辦的民建聯新一代專才訓練班，阿譚嘆言，就連專才班，自己

亦只是參與了民建聯舉辦有關訓練班的建議討論，具體與哪間教育機構合作，則由民建聯的職員去篩選，自己亦有就由港專籌辦該訓練班，在有關會議上作出申報。至於課程的具體內容，同樣與他無關：「我從沒有參與有關內容制訂，並沒有利益衝突。」

區選仍有半年 老屈停不了

距離區議會選舉還有近半年時間，已發生多宗針對民建聯的負面報道。阿譚坦言，選舉前，有影射的報道一定會多一些，但今年似乎早了一些，又忍不住嘲說「現在已要用印利是封等影射的負面報道，擔心他們之後無以為繼」。他亦勸說，有關傳媒在報道時應根據事實說話，不要用影射的手法去製造負面的報道，又強調民建聯已經非常關注有關負面報道的做法，並會密切留意有關情況。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譚耀宗嚴詞澄清，指自己從來沒有參與再培訓局的資程課程申請審議工作，強調再培訓局職員是公平公正地審議每個申請。

香港文匯報記者潘達文 攝

「雙太」倡下任特首 行會組建「執政聯盟」

分權意識 政府近年推動的多項大型政策在立法會均舉步維艱，部分政策更慘遭滑鐵盧，突顯政府在立法會缺乏穩定政治盟友的問題。民建聯昨日舉行首場對下任特首期望的工作坊，討論提升政府管治水平策略，據了解，包括全國人大常委范徐麗泰、前廉政專員羅范椒芬在內的多位嘉賓均於會上提出，下任特首應在行政會議內組建執政聯盟，「要有分權意識」，幾個主要的友好政黨均應有代表在其中，讓他們參與各政策的草擬之中。

范太引用衛奕信經驗

據悉，范太和羅太等嘉賓昨日於會上大力「推銷」有實權的執政聯盟，直言政府不能只在政策制訂最後階段才去「拍胸脯」，便希望各政黨全力支持。

范太亦引用前港督衛奕信的經驗指，當年行會成員都有自己負責的政策範疇，參與政策制訂，亦要解釋政策，並非如現在的行會成員般全面封口「咁輕鬆」。政府官員亦不應怕去立法會解釋，應積極通過立法會向市民解釋他們的政策，「講多幾次，大家都會容易明白和理解」。

羅太指有利反映民意

羅太認為，下任特首在行會內組建的執政聯盟，應包括幾個友好政黨的成員，讓他們在政策草擬前期已經參與，令民意可以通過他們反映到政策之中。范太亦在此基礎上提出，除了要有執政聯盟外，政府亦要與那些忠誠香港的反對派溝通，向他們解釋政策，了解他們的意見。

對於政府與中央的關係，多位嘉賓均認同，香港不應只向中央伸手提要求，中央需要作多方面的考慮，其中范太更特別提到，香港的事情應用香港的方式解決，不應只是要求中央幫助解決，政府做任何政策都應獲得香港人的支持。

另有部分嘉賓則將矛頭直指現任政府，批評現時官員高高在上，政策脫離民意，令社會對政府極度不信任，大有「好仔唔好入政府」的感覺，因此下任特首需要撥亂反正，對管治模式從頭改變。民建聯主席譚耀宗亦於會後透露，有與會嘉賓提出現時香港的政治人才不足，應學習外國的政治培訓中心，成立一些政治人才培訓機構，甚至可考慮由政府去做。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范太和羅太等嘉賓於民建聯下任特首工作坊上大力「推銷」有實權的執政聯盟，讓友好政黨代表參與政策草擬過程。

香港文匯報記者潘達文 攝



▲范太昨出席工作坊成為傳媒焦點。

▲首場對行政長官的期望工作坊。

香港文匯報記者潘達文 攝

維持選舉公平 不容網台「無王管」

馬彥



區議會選舉在即，選舉管理委員會最近發表修訂指引，建議之一是要求網台節目以平等時間讓候選人宣傳自己，公平發言。互聯網是新政治宣傳平台，現在的選舉節目和論壇早已不限於大氣電波傳統媒介，不少網台越見規模，收聽者眾，每能左右選舉大局，選管會的建議可謂順理成章，與時並進。可是，反對派既得利益者逆潮流而行，極力主張任由網台不受平等時間的限制，明目張膽要求維持現有不平等的網台選舉宣傳機器繼續運作，日前還在《城市論壇》惡形惡相大唱反調，獨裁嘴臉七情上

面，所謂「民主」實在越說越遠了。

互聯網是年輕人常用媒介，反對派製作的網台，吸引了不少年輕聽眾收聽，網絡平台長期被反對派壟斷。民主黨黨員林子健是網台「青台」台長，他日前亦承認本港網台多為反對派支持者。可是反對派不但不認為壟斷互聯網優勢，還要反指自己被新選舉指引打壓，裝成政治弱者，把原意維持公平的選舉指引扭曲地說成打壓言論自由。對言論自由的曲解，莫過於此。

其實，選管會的網台指引建議，只是要求公平對待所有候選人，候選人均有平等時間曝光和發言，這本來是理直氣壯的，不存在誰打壓誰的問題；更

確切說，從前網台本來慣了重點打壓狙擊或宣傳某些候選人，現在選管會的新指引，不過撥亂反正。反對派和網台負責人所以反對新指引，是因為自己是既得利益者，慣於接受政治上的既得利益和宣傳便利，懶得破解當下佔盡便宜的宣傳格局。所謂「打壓」只是他們慣用的道德高地說辭，藉以掩飾其政治壟斷的真面目。

反對派着意強調主流媒體被建制派壟斷，以此極力捍衛互聯網「自由平台」的最後防線。但事實是主流媒體之一香港電台的言論空間一向被反對派長期壟斷，《城市論壇》、《頭條新聞》、《議事論事》等時事節目經常提出與反對派主流觀點一致的論調，吳志森、李小薇等節目主持人經常偏袒反對派，刻意打壓建制派、攻擊中央政府和特區政府。政府電台節目處處偏私本已乖離官台的持平宗旨，

如果網台仍然任由反對派壟斷操控，選舉期間不加平衡，容許網台任意妄為地宣揚某方候選人的觀點，才是對其他候選人不公平。反對派以反打壓為由抗拒網台規管，更是破壞選舉公平原則的偽主張。

總而言之，網台空間公開，人人自由收聽，並非私人排他的渠道，規管網台的選舉活動指引理念，和規管傳統電台電視媒體的選舉節目理念一脈相承，同出一轍，如果否定網台的選舉指引，也就等同否定過去對電台電視的選舉規管原則。或者，如果認為網台可以免受有關限制，現存對電台電視的選舉節目限制，是否可以取消？無論如何，現時網台的規模和影響力，對選舉大局舉足輕重，任何否定網台選舉指引的說法，都是自相矛盾，無法自圓其說的。